**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資通安全碩士學位學程**

**論文口試調查表**

|  |
| --- |
| 一、論文口試規定：1. 碩士生須在舉行口試三週前提交論文口試調查表、學位考試委員名冊及論文原創性比對結果。(登入單一入口 [https://portal.nycu.edu.tw](https://portal.nycu.edu.tw/) 後選擇 e3 數位教學平台，路徑: 校內資源 >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 Turnitin，並下載【Turnitin原創性報告】請指導教授簽名)
2. 口試委員資格：

【A】現任或曾任教授、副教授、助理教授。或中央研究院院士、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、助研究員。【B】獲有博士學位，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。【C】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、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，且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。 若學位考試委員屬【B】【C】類，請提供CV (Curriculum Vitae)。3. 指導教授若擔任學位考試委員，亦請於口試委員欄填列，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。4. 碩士班研究生之配偶或三親等內之血親、姻親，不得擔任其碩士學位考試委員。5. 最晚請於口試二週前填妥下列資料，並交予院辦助理: 1. 學位論文審定同意書一份
2. 學位考試成績資料表一份
3. 口試評分表（請列印口試委員的份數）
 |
| 二、注意事項：**請於口試二週前E-mail論文電子檔至院辦助理信箱，並請於口試當天領取口委夾，使得進行口試。** |
| 三、碩士生學號 |  | 手機 |  |
| 四、碩士生中文姓名 |  | 英文姓名 |  |
| 五、論文題目 | 中文： |
| 英文： |
| 六、口試時間 | ＿＿年＿＿月＿＿日，時間：＿＿＿，地點：＿＿＿\_\_（請先借妥研討室） |
| 七、口試委員（至少三位，其中系外委員至少乙位，單位職稱請填寫完整名稱），指導教授若擔任口試委員，亦請於口試委員欄填列，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口試委員召集人。1. 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，單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，職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2. 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，單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，職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3. 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，單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，職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口試委員召集人：＿＿＿＿＿，指導教授：＿＿＿＿＿，共同指導教授：＿＿＿＿＿※ 請預先詢問委員口試當天是否搭乘高鐵前來，以利編定交通費預算（核銷需檢附票根）！ |
| ※ 本學位學程規定畢業離校前提供一張全開海報（Power Point電子檔）介紹研究成果。海報將於系館一樓（壓克力框內）展示，以達宣傳效果，海報中至少包含(1)研究題目(2)主要貢獻。如有特殊原因，無法繳交海報，請說明：學生簽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 |
| 指導教授簽名 |  | 學程主任簽核 |  |